

证券代码：871484

证券简称：聚合电力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聚合电力工程设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项目前期咨询、实施阶段设计等	70,000,000	49,986,000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房屋租赁	900,000	750,000	人员增加预计增加办公场地
合计	-	70,900,000	50,736,000	-

[注]：1、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最终以 2023 年审计报告为准。

2、以上预计及实际发生金额，为日常性关联交易所发生金额，不包含需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专门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

（二）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新能聚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70%股份，协合风

电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北京新能聚力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份，故协合风电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与公司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协合风电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1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9 号 9 楼 2 层 204、205 室，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王锡钢，公司主营业务包括项目投资；风电设备及其原材料的批发；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销售电子产品；电力供应。

二、审议情况

（一）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1 月 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桂凯、王锡钢、刘瑞卿、周小乐、高丽杰均回避表决。最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因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此项议案尚需股东大会的批准，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依据

公司涉及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涉及关联交易经双方协商确定，实行市场定价，不存在利用关联

方关系损害关联方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合法利益或向关联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2024 年预计公司将接受关联方协合风电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委托关于新能源、储能等业务发输变电、供配电项目的前期咨询、施工图设计及 EPC 等业务（不含需经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项目合同总金额不超过 7000 万元。在预计金额范围内，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2024 年公司与协合风电投资有限公司关联公司将继续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公司人员扩充，办公场所计划扩充，房屋租赁总费用预计不超过 90 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涉及关联交易为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属于正常性业务。所涉及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聚合电力工程设计（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 日